

铜陵铜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第 7 次服务类竞争性谈判采购推荐的成  
交候选人公示  
(招标编号: tnjt-202404002)

公示结束时间: 2024 年 04 月 18 日

## 一、评标情况

标段(包)[001]服务类:

### 1、中标候选人基本情况

中标候选人第 1 名: /, 投标报价: 177.524 万元, 质量: 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工期/  
交货期/服务期: 0 天;

### 2、中标候选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承诺的项目负责人情况

中标候选人(/)的项目负责人: //;

### 3、中标候选人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资格能力条件

中标候选人(/)的资格能力条件: (1) 本次采购要求应答人须为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注册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须具备承担所应答项目的资格条件, 并在人员、设备、资金等方面具有保障如期完成采购项目的能力。

(2) 法定代表人或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 不得参加同一标包应答或者未划分标包的同一采购项目应答。

(3) 取得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定的有效许可证。取得采购文件要求的国家强制认证证书。

(4) 应有良好的财务状况和商业信用。

(5) 根据《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供应商关系管理办法》的规定, 应答人存在导致其被暂停成交资格或取消成交资格的不良行为且在处理有效期内的, 应答人在首次应答截止之日至成交结果发布之前, 任一日在不良行为处理期内的, 均适用不良行为处理结果。或应答人存在触发《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供应商关系管理办法》第六十三条重大问题“熔断机制”情形的, 其应答将被否决。

(6) 根据最高人民法院、国家发展改革委、国家铁路局等九部门联合印发的《关于在招标投标活动中对失信被执行人实施联合惩戒的通知》(法〔2016〕285 号), 应答人不得被人民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应答人不得存在违法失信行为, 不得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 不得被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

(7) 应答人不得被市场监督管理机关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中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或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应答人需同时在商务文件中提供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的，包含“营业执照信息”、“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行政处罚信息”、“清算信息”的查询结果，如应答人未提供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或提供的报告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与内容，或报告内容被评审委员会认定有异议的，应答人的“列入经营异常名录信息”和“列入严重违法失信企业名单（黑名单）信息”以评审委员会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查询的结果为准。应答人未提供或提供的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不符合采购文件规定的格式与内容的，评审委员会将会对应答人进行不利评价。应答人提供虚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的，按照虚假应答进行否决，并根据《国家电网有限公司供应商关系管理办法》进行相应处理。

(8) 其他。；

#### 4、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情况：/；

## 二、提出异议的渠道和方式

采购人：铜陵铜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泰山大道北段 36 号

邮编：244000

采购代理机构：铜陵市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徽省铜陵市经济开发区泰山大道北段 36 号

邮编：244000

联系人电话：胡鹏飞；联系电话：0562-2664387；

电子邮件：1570567038@qq.com

## 三、其他

详见公告

## 四、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铜陵铜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 五、联系方式

招 标 人：铜陵铜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地 址：安徽铜陵市经济开发区泰山大道北段 36 号

联 系 人：胡鹏飞

电 话：0562-2664387

电子邮件：1570567038@qq.com

招标代理机构：铜陵市电力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铜陵市经济开发区泰山大道北段 36 号

联 系 人：方勇

电 话：0562-2664136

电子邮件：1570567038@qq.com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_\_\_\_\_（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_\_\_\_\_（盖章）





铜陵铜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第 7 次服务类竞争性谈判采购推荐的成交候选人公示

各相关应答人：

铜陵铜能电力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第 7 次服务类竞争性谈判采购（批次编号：tnjt-202404002）评标工作已经结束。现将评标委员会推荐的成交候选人予以公示，公示期 3 日。应答人或者其他利害关系人若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请在成交候选人公示期间以书面形式（邮件）提出。

分标编号	包号	分标名称	推荐的成交候选人
02	包 01 阳光枞阳保洁服务项目	服务类	枞阳县阳城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02	包 02 天时办公大楼网络维护	服务类	流标
02	包 03 铜能质量等管理体系认证项目	服务类	北京中经科环质量认证有限公司
02	包 04 质检材料技术监督项目	服务类	安徽恒力安全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02	包 05 质检设备年度校验项目	服务类	东莞市帝恩检测有限公司
02	包 06 智维充电站运维项目	服务类	安徽派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02	包 07 设计输电技改大修初设等	服务类	安徽省聚睿电力咨询有限公司
02	包 08 铜源变压器框架维修服务	服务类	铜陵吉鑫电气有限责任公司

应答人对以上结果如有异议，可以自公示之日起 3 日内，向采购人提出。

根据招标投标法及相关法规规定，应答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采购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有异议的，有权依法进行异议，提出异议时应注意以下事项：

1. 异议必须在成交候选人公示结束前以书面形式提出。
2. 应当提交异议书，并包括下列内容：
  - (1) 异议人的名称、地址、联系人及有效联系方式；(2) 被异议人的名称；
  - (3) 异议事项的基本事实；
  - (4) 有效线索和相关证明材料。
3. 异议人为法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同时还需提交授权委托书；异议人为个人的，异议书必须由异议人本人签字，并附有效身份证明，由本人提交。

4. 下列异议将不予接收：

- (1) 在成交候选人公示结束后提出的；
- (2) 异议人不能证明是所异议采购活动的应答人和直接参与并且与采购活动有着直接利害关系的当事人；
- (3) 异议事项不具体，且未提供有效线索，难以查证的；
- (4) 对异议事项已经答复，且异议人没有提出新的证据的。
- (5) 异议人不得以异议为名排挤竞争对手，进行虚假、恶意异议，阻碍采购活动的正常进行。

联系电话：0562-2664387

邮箱方式：1570567038@qq.com

2024年4月15日